

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	114年7月8日(週二) 下午3點30分
會議地點	人文講堂(行政大樓四樓)
會議主席	盧信忠教務長
出席人員	各學院院長、各系(科、所)主任(所長)、校安暨軍訓室主任、各系課程委員會代表、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代表、華語文中心課程委員會、學生代表
列席人員	教務處副教務長閔宇經、外語暨全英語教學中心呂敏慧主任、國際專修部華語文中心周芷瑄主任、國際專修部劉梅君秘書、國際專修部陳俊良秘書、教務處課務組徐沛汶組長、教務處註冊組阮蘭婷組長、教務處綜合業務組陳足圓組長、教務處教學發展組郭庭均組長

壹、主席致詞

貳、業務報告

報告事項一：前期會議後續追蹤

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決議事項

	案由	會後執行情況
提案 討論	一、審查 114.1 學期各系所選修課擬開科目表。	已完成。
	二、審查 114.1 學期各系所新開選修課程內容。	
	三、審查各系所科目總表(含科目修正對照表)內容。	
	四：審查各系、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	
	五：審查 114.1 學期全英語授課開課申請。	
	六：審查 114.1 學期網路教學課程申請計畫。	

參、審議事項：

案由一：審查114.1學期各系所選修課擬開科目表。

- 1.各系所每學期開設選修課程學分數應以 1.3 倍為原則。P.3-P.5
- 2.各系所 114.1 學期選修課程擬開課程表。 P.6-P.23
- 3.審查順序：護理學院→醫療健康學院→民生創新學院→智慧科技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二：審查114.1學期高職預修專班擬開科目表 P.26

說明：

- 1.依據弘光科技大學辦理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大學課程實施要點第五點規定:「預修本校專業及實習課程學生採隨班附讀，每班至多五名，每學期預修總學分以不超過六學分為原則，惟本校也可經與高中職協議採開設專班、遠距教學或其他方式辦理。前項專班，全班每學期以二班為限，第一學期含暑假，第二學期含寒假，每班不得超過五十人」。

案由三：審查114.1學期各系所新開選修課程內容。

說明：

- 1.以學院別進行各系所114.1學期新開選修課程內容審查。
- 2.審查順序：護理學院→醫療健康學院→民生創新學院→智慧科技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 3.護理學院：P.28-P.31
進二技護理系(1門課)
- 4.醫療健康學院：P.32-P.58
動物保健系(2門課)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11門課)
- 5.民生創新學院：P.59-P.69
幼兒保育系(3門課)
運動休閒系(2門課)
- 6.智慧科技學院：P.70-P.82
智慧科技應用系(6門課)
- 7.通識教育中心(5門課)：P.83-P.95

案由四：審查各系所科目總表(含科目修正對照表)內容。

說明：

審查順序：護理學院→醫療健康學院→民生創新學院→國際餐旅學院→智慧科技學院

1. 護理學院：P.98-P.107
114學年度 日間部 碩士班(臨床護理專家組) 科目總表
114學年度 日間部 碩士班(專科護理師組) 科目總表
114學年度 日間部 碩士在職專班(臨床護理專家組) 科目總表
114學年度 日間部 碩士在職專班(專科護理師組) 科目總表
- 2.醫療健康學院：P.108-P.124
動物保健系
113學年度 進修部 二技 科目總表
114學年度 進修部 二技 科目總表
113學年度 進修部 四技 科目總表

營養系
114 學年度 碩士班 科目總表

老福系
114學年度 銀髮餐食樂活學分學程專班 科目總表
114學年度 產學合作國際二專 科目總表

健康事業管理系

114 學年度 日間部 研究所在職專班 科目總表

3.民生創新學院：P.126

運動休閒系

114學年度 全人身心靈深度休閒學分學程專班 科目總表

4.國際餐旅學院：P.127-P.129

餐旅管理系

114學年度 國際專修部 科目總表

5.智慧科技學院：P.130

智慧科技應用系

114學年度 人工智慧多元應用學分學程專班 科目總表

案由五：審查114.1學期網路教學課程申請計畫。P.132-P.133

說明：

一、依據「弘光科技大學網路教學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開授網路教學課程，授課教師應為依規定聘任之合格教師，填具教學計畫申請書，經所屬系（科、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院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網路教學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查通過後，方可開課。」

二、申請課程共計：5門(7班)。

序	教師系所	申請教師	專兼任	課程名稱	首次申請實施網路教學課程	年級	學分	時數	修別	部別	學制	開課系所	教學型態	線上教學周數
1	護理系	王香蘋	專任	長照管理	否	1	2	2	選修	進修部	二技	護理系	非同步教學	15
2	護理系	郝德慧	專任	健康照護資訊	否	1	2	2	選修	進修部	二技	護理系	非同步教學	10
3	護理系	樓美玲	專任	健康促進與護理	否	1	2	2	選修	進修部	二技	護理系	同步教學	12
4	通識教育中心	李麗玲	兼任	英文進階閱讀	是	1	2	2	必修	進修部	二技	護理系	同步教學	17
5	通識教育中心	廖姿斐	兼任	英文進階閱讀	是	1	2	2	必修	進修部	二技	護理系	同步教學	17
6	通識教育中心	徐靜莊	專任	人文精神	否	1	2	2	必修	進修部	四技	護理系	非同步教學	17
7	通識教育中心	徐靜莊	專任	人文精神	否	1	2	2	必修	進修部	四技	護理系	非同步教學	17

案由六：審查各系、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 P.134- P.136

說明：

一. 依據「弘光科技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本校各學院應成立院課程委員會委員應包含學院院長、各系（科、所、學位學程）主任（所長）及各系（科、所、學位學程）教師代表與學生代表，並應聘請校外學者專家、產業界代表及校友代表為校外委員或參與課程諮詢會議，其設置辦法由各學院另訂之，且應送校課程委員會核備。」及第六條規定「本校各系（科、所、學位學程）應成立系（科、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委員應包含系（科、所、學位學程）主任（所長）及教師與學生代表，並應聘請校外學者專家、產業界代表及校友代表為校外委員或參與課程諮詢會議，其設置辦法由各系（科、所、學位學程）另訂之，經院課程委會審議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核備」

二. 審查順序：老福系

案由七：審查114.1學期全英語授課開課申請。P.137-P.144

說明：

一、依據「弘光科技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二章課程規劃第九條規定「全英語授課之課程，係指教師所開授課程全程以英語授課，且教材、課堂討論及成績評量等教學相關事項皆以英語進行。採用全英語授課之課程，教師應填具全英語授課開課申請表，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二、申請課程共計1門。

序號	部別	學制	開課系所	年級	課程名稱	EMI	修別	授課教師
1	進修部	四技	運休系	三	養生武術指導	是	必	陳敦禮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